

筆記小說大觀

集

明 鄭瑄著

昨非庵日纂 第二冊

進步書局校印

中
國
文
學
史
上



昨非卷日纂卷之三

明 鄭瑄輯

種德

胸次是良田。廣植善根。百尺蓮臺隨地建。心頭饒穀種多飛法雨。大千金界自中生。雖勢有偏全。未必觸水盡波。乃心無慈忍。所能印川皆月耳。纂種德第三。狄仁傑為并州法曹。同府參軍鄭崇質當使絕域。母老且病。仁傑曰。彼母如此。豈可復使有萬里之憂。詣長史蘭仁基。請代行。仁基素與司馬李孝廉不相協。因相謂曰。吾輩豈可不自愧乎。遂相與輯睦。

蘇東坡卜居陽羨。士人邵民瞻為公買一宅。繕五百。公傾囊僅能償之。卜吉將入居。夜與邵步月至村落。聞一嫗哭甚哀。公與邵推扉入問故。嫗言吾有居。傳百年。子不肖。舉以售人。數世舊居。一旦訣別。所以泣也。坡愴然問所在。即公以五百繕易者。因再三慰撫曰。此居乃吾所售。不必深悲。當以還嫗。即命取屋券對嫗焚之。呼其子迎母還。不索其直。公遂還毘陵。不復買宅。

孫叔敖為嬰兒時。出遊還。憂而不食。母問故。泣對曰。偶見兩頭蛇。恐去死無日矣。母

曰蛇安在。曰吾恐他人又見已埋之矣。母曰汝不死矣。吾聞有陰德者天必報以福。及長為令尹。未治而國人信之。

范文正守邠州。暇日帥僚屬登樓置酒。未發觴。見繚經數人營理喪具者。公亟令詢之。乃寄居士人卒於邠。將出殯。賜斂棺槨皆所未具。慨然即撤宴席。厚賙給之。使畢其事。坐客感嘆有泣下者。

唐張道原拜大理卿。何稠得罪。籍其家屬賜羣臣。道原曰。禍福無常。安可因己之泰利人之否。取其子女以為僕妾。豈仁者之心。皆捨之。更資以衣食。遣焉。

唐從事崔郊。有婢端麗。郊嘗私之。既貧。鬻於連帥于頤家。郊思慕不已。因贈以詩曰。公子王孫逐後塵。綠珠垂淚濕羅巾。侯門一入深如海。從此蕭郎是路人。有嫉郊者。寫詩於于公座。公覩詩召崔曰。詩係公作耶。命婢與生同歸。

唐郭震少有大志。十六歲入太學。家送資錢四十萬。適有喪服者叩門。自言五世未葬。願假以治喪。震舉以與之。亦不質其姓氏。

趙清獻家於三衢。所居甚隘。弟姪以厚直易鄰居。公不樂曰。吾與此翁三世為鄰矣。忍棄之乎。命亟還翁居。而不追其直。

吳次魯年五十餘。僅一子國彥。已受室。彥自念孱弱。欲父更舉子以為宗祧。許請於母母語次魯。魯曰。貧家有子足矣。安用多為母子。乃私罄衣飾餘贏。置一妾。比入門。羸然病婦。醫云不治。但亟賣猶可得值。母子乃令原媒改遣。議已成。次魯知之。曰。我既為人誤。安可復誤他人。且此妾在吾家。猶可望生。一出吾門。萬無生理。所得不過十金。安忍棄之。竟留其妾。且實以告買者。還其直而去。妾自是病愈。平復如舊。陰鏗與賓宴飲。見行觴者。舉酒炙授之。眾坐皆笑。鏗曰。吾儕終日酣飲。而執爵者不知其味。非人情也。侯景之亂。鏗為賊禽。或救之得免。即前所行觴者。

曹武惠王討蜀。初克成都。有獲婦女者。悉閉一第。竅以度食。且戒左右曰。是將進御當密衛之。洎事罷。訪其親。還之。無者備禮嫁之。

劉師文明州人。成都楊氏納為壻。楊死數年方婚。既而謀歸江南。妻晨起與母兄議事。師文竊窺。見其母兄立文書。反覆再三。有不豫色。妻至問故。曰。父遺議以田四十畝為嫁貲。約銅錢二千緡。通來多故。鬻之殆盡。今貨居室之半。僅得千緡而已。適立券也。劉曰。豈有為壻而令人賣屋以畀者。取券焚之。携妻竟歸。嗚呼。今人有無嫁貲而不納其婦者。何相去遠也。嫁娶責財。若償宿負。然真夷狄之道。使貧家

殺女。皆是故也。又則有翁婿相忤於訟者矣。姻姪相對如仇者矣。安得如師文者以轉移一世也。

魏子都暮行。逢一書生。心痛踣道左。子都下馬撫摩。俄頃卒。囊有一卷素書。十餅黃金。子都賣其二。辦葬事。餘枕其腦下。素書置其傍。後數年。有從子都問者。子都引至墓下。發棺。金書具在焉。

元沈仲說。年四十無子。妻為置一妾。姿色美麗。說詢所自知。為范復初之女。父喪家貧。而母鬻之者。仲說惻然淚下。語妻曰。此女之父。吳中名士。亦吾故人。豈忍以為妾。即召其母。令擇婿。且為具奩遣之。

曾公亮布衣遊京師。聞旁舍泣聲甚悲。詰之。旁舍生。欲言而媿。久之。曰。僕向用官錢若干。吏督急莫償。乃以女鬻商人。得錢四十萬。行與父母訣。所以泣也。公亮曰。商人轉遷不常。且無義。愛弛色衰。即棄為溝中瘠矣。吾士人也。曷與我。旁舍生曰。君愈商人數倍。然已書券納直。不可追矣。公亮曰。償直索券。不可則訟於官。即與四十萬錢。約後三日。以其女俟於水門之外。旁舍生如教。至期。攜女往。公亮舟行已三日矣。

南陽李文達。大父家種綿花。載湖湘間。歸舍有三商議。值三百兩。交訖。忽失火燒罄。三商抱哭。欲自盡。李慰之曰。汝貨未及舟。尚為我物。物失值存。我應還汝。汝失此貨本。無以為生。我尚能力業。即還其價。

東漢梁商。常曰。多藏為子孫累。所得俸錢。及兩宮賞賜。悉分與兄弟。中外年凶。殼貢多有饑者。輒令蒼頭以牛致米及鹽菜錢。於四城門外乞貧民。不告以姓名。

朱冲多買敝衣。擇市嫗之善縫紉者。成衲衣數百。當大寒雪。盡以給凍者。

司馬君實。新第一日步行。見牆外暗埋竹簽。問之。曰。此非人行之地。將防盜也。公曰。吾篋中所有幾何。且盜亦人也。命去之。

魏公一日至諸子讀書堂。枕邊有一劍。公問何用。儀公云。夜間以備緩急。公笑曰。使汝果能擊賊。賊死於此。何以處之。萬一奪入賊手。汝不得為完人矣。

范文正公少貧。依睢陽朱氏家。嘗與一術者遊。會術者病篤。呼公告曰。吾善鍊水銀為白金。吾兒幼。不足以付。今以付予。即以其方。與其所成白金一斤。納公懷中。公方辭。而術者已絕。後十餘年。公為諫官。術者子長。呼告之曰。而父有神術。昔以汝尚幼。故俾我收之。今汝成立。當還汝。出其方。並白金授之。封識宛然。

李約嘗江行。與一商胡舟檝相次。商胡病。固邀相見。託以二女。皆絕色。又遺一珠。約悉唯唯。及商胡死。財寶數萬。約悉籍其數送官。而以二女求配。始嫁商胡時。約自以夜光含之。人莫知也。後有親屬來理資財。約請官司發掘驗之。夜光果在其家行如此。

周武帝徵時。事漢隱帝為孔目官。見一小軍跣足於雪中行。憫之。脫己靴賜焉。後帝奉命征契丹。在軍中幾危。得一小軍救之。乃賜靴之人也。

宋查道淳化中赴試。貧不能上。親戚裒錢三萬遺之。道出滑州。過父友呂翁家。貧無以葬。母將鬻女以襄事。道傾囊與之。又嫁其女。

孔寺丞牧所居園圃近水。有夜涉水盜蔬菓者。孔曰。晦夜涉水。或有陷溺。即為製橋。盜慚不復渡。

顧覲之子綽。私財甚豐。鄉里士庶多負其債。覲之禁不能止。及為本郡誘綽出諸券書一櫬。覲之悉焚燒。宣語遠近。負三郎債。皆不須還。

江南有縣令鍾離君。與鄰縣令許君結婚。鍾離君女將出。買一婢從嫁。一日婢執箕箒至堂前。熟視泣曰。幼時我父於此地穴為毬窩。導我戲劇也。鍾離君曰。汝父何

人曰父即前令。身死家破。流落民間。令詢實。以書抵許令曰。吾買婢得前令之女。憐而悲之。義不可久辱。當輶吾女嫁資。先為求婚。更俟一年。別為吾女營奩以歸君子可乎。許答曰。遽伯王耻。獨為君子願以前令女配吾子。君別求良媒以嫁君子。於是前令之女卒歸許氏。

陸孟昭送客出門。見丐者於道。熟視令人引進。語夫人曰。絕似吾少時友。詢姓名。果然公即持其手曰。子何貧至此耶。遂令浴更衣。與共飲食者旬餘。友感謝去。公親送至一室。曰。吾為子置此矣。器用俱備。又米十石。金十兩。語之曰。以此為生。毋浪費也。

曹州于令儀。市井人也。長厚。家頗豐。一夕盜入。擒之。乃鄰舍子也。令儀曰。爾素寡過。何苦為盜。因詰所欲。遂予十千。以資衣食。又恐為遷者所獲。留至明使去。盜感愧。卒為良民。

浙有揮使延師訓子。師病寒。令其子取被母以卧被與之。悞捲母鞋一隻。病已還被。而鞋墮牀下。師徒皆不及知。使來視疾。見鞋。疑妻與通。令婢詭以妻命邀之。已持刀伺其後。師問何事。叩門。婢告以主母招。師怒曰。是何言歟。明辰告主人罪爾。使

復強妻親往。師固拒曰。某蒙東君延居西塾。敢以冥冥墮行哉。門終不啓。便怒稍輶然。疑終未釋。明日師辭去。使始釋然。謝曰。先生真君子人也。始述昨夕始末。謝其悞。師後登第。

吳全琮。久系為桂陽守。使琮齎米數千斛。至吳交易。琮皆賑士大夫之貧者。空船而返。柔怒對曰。愚以所市非急。而士大夫方有倒懸。故因便賑給。不及啓也。柔奇之。高密東岡李思撫。甘肅時偶視都司獄牆隈。白骨堆積。詢之。乃遠年罪人死者。公感然曰。死已償其罪矣。遺骸暴露何也。遂於城外作義塚埋之。肅地邊夷。婚多論財。軍貧未娶者。公查各衛得千餘人。量給銀布助之。後公還。送者攜妻孥伏道而泣。皆昔之獲配者。

尚書張悅。操履純潔。雖自律嚴。而待物不苛。有為四川監司者。詣公請教。公曰。川行甚險。州縣小官。携妻孥往者。實以軀命博升斗之祿。脫有不測。舉家葬魚腹矣。君輩幸毋以微罪而去其前程也。聞者感服。

陳眉公云。余二十年前。間蓬頭許余學道。令讀許真君太陽元精論。自是即大暑能坐卧赤日中。來年嬾習此法。頗以炎蒸為苦。即敞堂匡池高梧修竹。陰暎翳然。往

往移櫛卷簾。遷徙不常。如絕無養者。內甚愧之。因思此時田野耕耘道塗推挽。其
匍匐狀殆不可言。又思獄中人無寃閒濕浴之樂。而但增穢雜疫痢之苦。轉視此
等又如天上人耳。京師每年奉明旨熱審。他未有行者。若得仁人君子請定為例。
末減者清理一番。重囚在繫者務遣的當幕官。掃囹圄。滌枷杻。以廣聖主好生之
仁。暑月無得濫受訶。無得輕羈候。不時吊監。簿查囚數。以為治狀高下。務使眼前
火坑化作清涼世界。此只在當路者念頭動。古頭動。筆頭動。一霎時耳。

庾公乘馬有的盧。或語令賣去。庾云賣之必有買者。即復害其生。寧可不安己而移
於他人哉。昔孫叔敖殺兩頭蛇以為後人。古之美談。效之不亦達乎。

章仔鈞太傅妻練氏。素有賢德。章得象之高祖母也。太傅出兵。有二人得罪。欲斬之。
練氏密使亡去。後二人俱奔南唐為將。攻建州。破之時。太傅已死矣。練氏居建
州。二將遣使以金帛遺練氏。且以一白旗授之曰。吾將屠此城。夫人植旗於門。吾
戒士卒勿犯也。練氏返金帛並旗不受。曰。君幸思舊德。願全此城之人。必欲屠之。
吾家與衆俱死耳。不願獨生。二將感其言。遂罷。

張知嘗在上庠日。有白金十兩。藏在篋中。同舍生伺公出。發篋取之。學官集同舍檢

索。因得其金。公曰。非吾金也。同舍生感激。夜袖以還。公知其貧。以半遺之。夫遺人以金。人所能也。倉卒得金。不認。人所不能也。

晏平仲敝車羸馬。桓子以為隱君之賜。晏子曰。自臣之貴。父族無不乘車者。母族無不足衣食者。妻族無凍餒者。齊國之士待臣舉火者三百餘人。此為隱君之賜。彰君之賜乎。

杜正獻公自布衣至為相。衣服飲食無所加。雖妻子亦有常節。家故饒財。諸父拆產。公以所得悉與昆弟之貧者。俸祿所入。給宗族。賙人急難。至其歸老。無屋以居。寓於南京驛舍者久之。

尹師魯洙以貶死。其子朴方襁褓既長。韓魏公聞於朝。命官教之。如予朴少年有才。所為或過舉。魏公掛師魯之象哭之。

徐孝祥居吳江。隱居好學。布衣草履。泊如也。一日後園徐步。見樹根一坎壈陷。諦視有石甕。啓之。皆白金也。亟揜之一毫弗取。人無知者。幾三十年。值歲大歉。民不聊生。孝祥曰。是物當出世耶。乃啓穴。日取數錠。收糴以散貧人。全活不可勝計。物盡乃已。女將適人。惟荆布遺之。而於藏中之物。錙銖無犯。

戴封字平仲。年十五謁大學師事東海申君。申君卒送喪到東海道經其家。父母以
封當還豫為娶妻。封暫過拜親不宿而去。仍還京師卒業。封後遇賊財物悉被掠。
唯餘縑七匹。賊不知處。封追與之曰。知諸君乏。故并相送。賊大驚曰。此賢人也。
東川節度使楊師立叛。高仁厚圍之。為書射城中。遣其將士曰。仁厚不忍城中玉石
俱焚。為諸君緩師十日。使諸君自成其功。若十日不送。師立首者。晝夜兼攻。城陷
必矣。諸君圖之。數日。賊將楊君雄大呼於眾曰。天子誅元惡。他人無豫也。衆呼萬
歲。大謫突入府中。師立自殺。君雄絜其首出降。賊平。

隋李士謙有粟數千石。以貸鄉人。值年穀不登。債家無以償。士謙悉召債家為設酒
食。對之燔券曰。債了矣。明年大熟。債家爭來償。拒之一不受。或曰。子多陰德矣。士
謙曰。人所不知。謂之陰德。今吾所為。皆子所知。何為陰德。

馮道為人能刻苦儉約。當晉與梁夾河而軍。道居軍中。為一茅菴。不設牀席。卧一束
芻而已。所得俸祿與僕廝同器飲食。諸將有掠美女遺道者。道皆寘別室。訪其主
而還之。居父喪。遇歲饑。悉出所有以周鄉里。而退耕於野。躬自負薪。有荒其田不
耕者。道夜潛往為之耕。

武后置制獄於麗景門內。入是獄者非死不出。王弘義戲呼為例竟門。朝士人人自危。或因入朝密遭掩捕。每朝輒與家人訣曰。未知復相見否。法官競為深酷。唯司刑丞徐有功。杜景儉。獨存平恕。被告者皆曰。遇來侯必死。遇徐杜必生。

曹彬下江南。金陵受圍。凡三時。吳人樵採路絕。彬每緩師。冀李煜來歸。使人諭之曰。事勢如此。所惜者一城生聚。若能歸命。策之上也。城垂克。彬忽稱疾不視事。諸將來問。彬曰。余疾非藥石能愈。惟須諸公誠心自誓。以克城日。不妄殺一人。則自愈矣。諸公許諾。其焚香為誓。明日城陷。李煜既歸。凱旋入見。刺稱奉敕江南幹事回其謙恭不伐。又如此。

崔篆當王莽時。為建新大尹。所至獄犴填滿。篆垂涕曰。陷人於牢。彼皆何罪而至此。遂理出二千餘人。掾吏叩頭固爭。篆曰。邾文公不以一人易其身。君子謂之知命。如殺一大尹。贖二千人。蓋所願也。遂稱疾去。

趙鼎為秦檜所害。得旨歸葬。鼎之子汾。護喪歸葬衢州。守臣章傑。知中外士大夫。是日皆攜酒來會葬。陰遣縣尉翁蒙之。以搜私釀為名。欲馳往掩取之。以為奇貨。而不知蒙之固正人也。蒙之急書片紙。走僕自後垣出。密以告汾。今盡焚篋中書。以

及弓刀之屬。比官兵至。搜索悉無所得。則之一家賴以紓禍蒙之力也。

元世祖發宋諸陵。取其金寶。以諸帝遺骨瘞於杭之故宮。築浮屠於其上。以壓之。又截理宗頂骨為西僧飲器。天下聞之。莫不傷心。太祖歎息久之。謂危素曰。宋南渡諸君。無大失德。與元又非世仇。元既乘其弱。取之何乃復肆酷如是耶。即命北平守將吳勉。訪頂骨所在。果得諸西僧廬中。命有司厝於京城之南。至是紹興府以永穆陵圖來獻。遂勅葬於故陵。

鄭建中貲鑑巨萬。徙安陸城中。居人多舍客。每大雨則戴瓦以行。問有屋漏則補之。若客舍自為之屋。亦為繕治。

楊廷和每宦遊歸。則為鄉人建一惠局。初歸通水利。灌涸田萬頃。鄉人德之。號為學士壩。再歸。捐建牌坊費。以修縣城。城成而賊至。全活數萬。後歸。置義田於城西北。以贍族人。蓋三歸而修創利業三焉。

李沆有一僕。逋金十千。一夕遁去。其女十歲有姿。自繫一券於帶。願賣宅中以償承相。祝夫人曰。當如己子育之。俟長求夫嫁之。請夫人親為結褵。務在明潔。夫人如教。及笄。擇一婿。具奩歸之。後僕歸。女白之。感公刻骨。公病。夫婦刲股作羹。及薨服

袁三年

明山賓臨青州歲儉啓倉贍貧後刺史簡州曹失去簿書以山賓為耗冒追籍其宅入官山賓默不自理更市地造宅

駱公緒少時鄉里饑困游客或多窘乏公緒為之飲食衰少其婦哀而勸之公緒曰士大夫糟糠不足我何心獨飽

張文節公在政府國封歲時入見莊獻后見其二侍婢老醜勅妙年二婢服飾華麗賜之公歸知后意從容指二婢曰此乃夫人媵也出無所歸但二妹齒未踰笄今守一老翁甚無謂也雖太后慈憫志豈可渝入見當懇奏遽召宅老呼其父兄對之折券并予服飾為資嫁

徐鉉市宅以居歲餘見故宅主貧甚鉉召謂曰得非售宅虧價以致是乎予近撰碑獲潤筆二百千可償爾矣故主堅辭不獲亟命左右輦以付之

國朝楊承芳為憲長時有倉官數輩以虧糧監禁歲久鬻子女未即完公憫之莫喻其故適送月俸外餘五斗他衙亦然始悟倉官虧糧之故愀然曰常俸食之不能盡職尚有天殃數外食之是食其子女也於心安乎欲奏聞眾懼因捐俸設法補

之以釋其罪。俱得赴部轉選。

王廷禮與陸某交。陸貧甚。向人貸金五十。券中訖書廷禮姓名。未幾索金者至。廷禮知之。曰。陸吾故人也。即以妻簪珥為償。不令家人知之。

宋舊制。配崖州人。例止三百。溢數則投先到者於海。有南海太守奏云。所以不殺而宥之遠方者。欲生之也。推之海復殺之矣。不若移先到者入內地。以彰朝廷不殺之德。帝感悟。可其奏。

周世宗性躁急。果於殺戮。有忤旨者。魏仁溥皆歸罪於己。以營救之。賴全活者十七八。

李文靖拜參政。胡祕監啓賈。歷詆前呂郭辛陳四參政以譽公。公愀然不樂。封置別篋。曰。吾豈真優。亦適遭逢耳。乘人後而議其非。吾所不為。况欲揚一己而短四人乎。

金將郭斌守會州。元命按竺邇往取之。斌食盡城破。驅妻子聚一室焚之。已而自投火中。有女奴自火中抱兒出。泣授人曰。將軍盡忠。汝忍使絕嗣。幸哀其兒而收之。言畢。遂投火死。竺邇聞之惻然。命保其孤。